

河南省教育厅

教高〔2019〕475号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实施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计划的 通 知

各普通本科院校：

为深入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做强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实现我省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实施意见》（豫教高〔2019〕71号），省教育厅决定启动实施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任务

2019—2021年，遴选建设600个左右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点，并根据教育部规定的限额及各校专业点情况，分年度推荐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点。

二、实施范围

面向全省所有普通本科高校，在不同类型的普通本科高校建设一流本科专业，鼓励分类发展、特色发展。

支持高校面向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立项建设具有行业优势、区域优势以及与我省支柱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专业，优先支持通过工程类、医学类和师范类等相关专业认证的专业，加快建设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示范性本科专业，引领带动高校优化专业结构，促进专业建设质量提升，推动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三、建设规划

1.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分三年完成，2019、2020、2021年分别建设300个、150个、150个。每年3月与国家级一流专业点申报工作同时启动。各高校择优遴选确定本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并以学校为单位向我厅推荐申报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我厅组织专家评审遴选，经审定后确定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并报教育部备案公布后组织实施。

2. 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或合格评估的高校，申报的专业点数原则上不超过本校现有本科专业点数的25%，其中列入

国家“双一流”建设规划和我省特色骨干大学建设范围的高校，申报的专业点数可放宽至不超过本校现有本科专业点数的 30%；尚未参加教育部本科教学合格评估的高校，申报的专业点数不超过本校现有本科专业点数的 15%。

3. 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专业，如同时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按照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公布，空出的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额延至下一年度统筹使用。根据 2019、2020 年一流本科专业点建设情况，2021 年将对各专业类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的建设数量和建设进度进行统筹。

四、申报要求及申报专业需具备的条件

1. 学校高度重视。全面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坚持立德树人，切实巩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基础地位，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着力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制定学校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学校“十三五”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出台并落实支持一流本科建设、激励本科教学的相关配套政策制度文件。学校切实保障本科教学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达到合格标准。

2. 专业定位明确。服务面向清晰，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积极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紧扣国家发展需求，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着力深化专业综合改革，优化专业结构，积极发展新兴专业，改造提升传统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

3. 专业管理规范。切实落实本科专业国家标准要求，专业达到《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教育教学管理规范有序，专业的生师比、师资结构、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实践学分比例、专业教学资源数量、第一志愿录取率、新生报到率、应届毕业生就业率等指标优于全省平均水平。近五年未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4. 改革成效突出。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教育理念先进，教学内容更新及时，方法手段不断创新，以新理念、新形态、新方法引领带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申报专业“十二五”以来获得过2项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改革与教学质量工程项目或教学成果奖的优先支持；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学生参加或所属教师指导的项目获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国家级铜奖及以上名次的优先支持。

5. 师资力量雄厚。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广泛开展，专业教学团队结构合理、整体素质水平高。申报专业有1个以上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的优先支持。

6. 培养质量一流。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社会整体评价好。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按照教育部等14个部委（单位）“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有关文件要求及工作部署，省教育厅统筹省级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计划组织实施工作。各高校要明确牵头部门，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

2. 完善经费保障。省教育厅将统筹省级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和其他各类资源，支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各高校要根据学校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和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规划年度建设目标任务，统筹安排经费支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列入学校年度预算。

3. 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省教育厅加强对计划实施过程跟踪，针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对于建设质量不达标、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专业建设点予以撤销。

六、关于 2019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

1. 报送数量。请各高校按照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限额表报送。各高校拟推荐的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与已推荐的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的重复率原则上不得超过 50%。

2. 申报方式及材料。请各高校务必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25 日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后，报送至河南中医药大学新校区（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教学实验大楼 B1 区 S201 房间，同时将电子材料发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邮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1）学校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规划及报送的正式文件（一式两份）

（2）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一式两份）

(3) 专业建设点申报支撑材料（每个专业点一份）

(4)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一式两份）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白威涛 焦阳

联系电话：0371—69691868 69691869

电子邮箱：hngjc1868@163.com

附件：1. 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

2.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汇总表

3. 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分专业类建设规划

4.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限额

2019 年 7 月 8 日

附件 1

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信息采集表

高校名称:

主管部门: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类:

专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河南省教育厅制

填表说明

1. 采集表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表达准确严谨。填报内容不得有空缺项，如无内容应填“无”。

2. 专业特色优势、深化专业综合改革的主要举措和成效、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等各项内容要紧扣国家和河南省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精神和要求，立足本校本专业实际，举措和成效的内容要具体、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

3.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作为附件。

目 录

一、所在高校基本情况

二、报送专业情况

1. 专业基本情况
2. 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3. 近 5 年本专业毕业生就业（升学）情况
4. 近 5 年本专业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和支持情况
5. 专业定位、历史沿革和特色优势
6. 深化专业综合改革的主要措施和成效
7. 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要举措及成效
8. 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9. 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跟踪调查结果和外部评价

三、下一步推进专业建设和改革的主要思路及举措

一、所在高校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		
在校本科生总数	人	近5年年均本科招生数	人
专任教师总数	人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比例	%
生师比		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推进高水平本科建设整体情况	<p>(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推进“四新”建设、完善协同育人和实践教学机制、培育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质量文化等，1200字以内)</p>		
学校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政策文件 (限10项)	序号	文件名称	印发时间
	1		
	2		
	...		

二、报送专业情况

1. 专业基本情况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修业年限		学位授予门类	
专业设立时间		所在院系名称	
专业总学分		专业总学时	
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上课的比例			

注：以上数据填报口径为 2018-2019 学年数据。

2. 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学历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学位	
研究方向和近五年 主讲的本科课程							

3. 近 5 年本专业毕业生就业（升学）情况

年份	毕业生 人数	境内升学 人数	境外升学 人数	就业人数	自主创业 人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4. 近 5 年本专业获省级及以上奖励和支持情况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励或支持名称	时间	等级	授予部门
教学成果奖	1					
	2					
	...					
教学名师与教学团队	1					
	2					
	...					
专业建设	1					
	2					
	...					
课程与教材	1					
	2					
	...					
实验和实践教学平台	1					
	2					
	...					
教学改革项目	1					
	2					
	...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1					
	2					
	...					
其他 (限 50 项)	1					
	2					
	...					

注：1. 专业建设指本专业获得省部级特色专业、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一流专业等建设项目支持情况。

2. 其他指本专业教师和学生获得的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奖励和支持情况。

5. 专业定位、历史沿革和特色优势

(限 500 字以内)

6. 深化专业综合改革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限 1000 字以内)

7. 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要举措及成效

(限 500 字以内)

8. 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限 500 字以内)

9. 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跟踪调查结果和外部评价

(限 500 字以内)

三、下一步推进专业建设和改革的主要思路及举措

(限 800 字以内)

附件 2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固话和手机）:

推荐 顺序	学校名称	学科门类 代码(2位)	学科门类	专业类代 码(4位)	专业类名称	专业代码 (6位)	专业名称	专业负责 人姓名	专业技 术职称	行政职务
1										
2										
3										
...										

附件 3

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分专业类建设规划

专业类代码	专业类	拟建设数量
0201	经济学类	6
0203	金融学类	11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8
0301	法学类	9
0303	社会学类	6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4
0306	公安学类	2
0401	教育学类	13
0402	体育学类	11
0501	中国语言文学类	13
0502	外国语言文学类	26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13
0601	历史学类	4
0701	数学类	10
0702	物理学类	5
0703	化学类	8
0705	地理科学类	8
0710	生物科学类	7
0711	心理学类	4
0712	统计学类	5
0802	机械类	26
0803	仪器类	4
0804	材料类	13
0805	能源动力类	4
0806	电气类	8
0807	电子信息类	23
0808	自动化类	10

专业类代码	专业类	拟建设数量
0809	计算机类	41
0810	土木类	19
0811	水利类	2
0812	测绘类	3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9
0814	地质类	2
0816	纺织类	3
0817	轻工类	2
0818	交通运输类	4
0820	航空航天类	2
0823	农业工程类	2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7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8
0828	建筑类	12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2
0830	生物工程类	6
0831	公安技术类	2
0901	植物生产类	7
0903	动物生产类	2
0904	动物医学类	4
0905	林学类	4
0906	水产类	2
1002	临床医学类	4
1005	中医学类	2
1007	药学类	5
1008	中药学类	2
1010	医学技术类	5
1011	护理学类	4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5
1202	工商管理类	40
1204	公共管理类	10

专业类代码	专业类	拟建设数量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8
1207	工业工程类	2
1208	电子商务类	6
1209	旅游管理类	9
1302	音乐与舞蹈学类	13
1303	戏剧与影视学类	16
1304	美术学类	10
1305	设计学类	27
0101	哲学类	16
0202	财政学类	
0302	政治学类	
0304	民族学类	
0709	地质学类	
0801	力学类	
0815	矿业类	
0822	核工程类	
0826	生物医学工程类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0907	草学类	
1001	基础医学类	
1003	口腔医学类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1006	中西医结合类	
1009	法医学类	
1203	农业经济管理类	
1205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	

附件 4

2019 年度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申报限额

序号	学校名称	申报限额
1	郑州大学	18
2	河南大学	15
6	河南农业大学	10
7	河南师范大学	11
4	河南科技大学	13
5	河南理工大学	10
3	河南工业大学	9
10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7
9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9
8	河南中医药大学	4
11	郑州轻工业大学	8
17	信阳师范学院	9
16	新乡医学院	3
18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7
19	中原工学院	7
13	河南科技学院	7
12	安阳师范学院	7
15	南阳师范学院	9
14	洛阳师范学院	8
42	商丘师范学院	9
24	周口师范学院	7
28	许昌学院	8
31	河南城建学院	6
39	洛阳理工学院	6
33	河南工程学院	6
34	河南警察学院	1
49	铁道警察学院	1
47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4
45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2
46	河南工学院	2

序号	学校名称	申报限额
38	黄淮学院	7
40	平顶山学院	7
44	安阳工学院	6
43	南阳理工学院	6
25	新乡学院	7
22	郑州师范学院	5
50	信阳农林学院	3
30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3
37	黄河科技学院	8
20	郑州科技学院	4
56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4
21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6
41	商丘工学院	4
54	商丘学院	5
29	郑州商学院	4
48	黄河交通学院	3
51	郑州财经学院	2
55	郑州工商学院	5
27	信阳学院	6
53	安阳学院	4
32	河南大学民生学院	7
36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	6
26	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	3
35	河南科技学院新科学院	4
23	中原工学院信息商务学院	5
52	郑州西亚斯学院	3

